

## 「藝陣文化守護嘉」家長同意書

姓名		我是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帥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美女	午餐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身分證字號					
我的學校	嘉義市 國民中/小學 年級 班						
活動起訖	115年8月16日上午08時00分至12時40分						
家長或監護人	姓名	聯絡電話			行動電話		
	緊急聯絡人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緊急連絡電話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上	
	住址	□□□-□□					

茲同意本人子女\_\_\_\_\_參加「藝陣文化守護嘉」，並請其遵守活動期間之安全與活動規範。

備註：

- 一、此活動為一具有風險性之活動，可能導致身體受傷及第三者傷害。中心之工作人員在活動過程中將盡力做好安全維護，惟在全力的注意與維護之下，仍可能會疏忽參加者的健康狀況及能力，參與人同意接受此項活動潛在之危險性，參加此活動純為自願。
- 二、劍道是有風險性的運動，隱藏著危險的可能性，活動過程中務必遵守教練的指導，並注意自身及其他人之安全，未遵守規定造成的傷害將自負其責。
- 三、請主動告知有無特殊病史：如高血壓、心臟病或癲癇等症狀，請先詢問醫師後評估自身狀況是否適合參與活動。
- 四、參與本活動即同意在此活動期間，願意接受拍照及攝影，且可運用於此活動之宣傳文宣、影像製作，媒體文宣僅做公益及宣導用途，不另做其他用途。

家長(監護人)：\_\_\_\_\_ 簽名(蓋章)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